導師:林秉萱

一、班級生活常規

- 1. 不遲到、不早退:早上 07:50 前到校,每累積五次遲到,依校規記警告一次。
- 2. 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:<u>事假</u>請於事前完成請假手續,<u>病假</u>請於當天八點前來電告知, 並於七天之內完成請假手續(電話:2732-2935 學務處分機 222)。
- 3. 有禮貌:尊敬師長、友愛同學及遵守校規,並能用合適的態度表達自己的意見。
- 4. 按時繳交作業:養成上課專心與抄筆記的習慣,按規定準時認真交作業與訂正,並 對自己份內的工作,不拖延、敷衍。
- 5. 打掃工作認真負責:07:50 到 08:05 為學校唯一一次打掃時間,請同學準時到校並認真打掃,若有不周全之處,放學留校加強。
- 6. 培養班級向心力:組織班級競賽隊伍,積極參與校內比賽。

二、親師配合

- 1. 學生的在家時間與上學、放學時間:請家長<u>留心注意</u>孩子是否確實依照時間準時回家,切莫讓孩子藉機在外遊盪,且掌握其外出溫習功課的時間。
- 2. 聯絡簿的簽閱:務必請家長每日親自簽閱,關懷學生在校的學習狀況、並了解其各項生活動態。
- 3. 注意交友情形:注意孩子的交友狀況、認識孩子交往的同學及家長並多與孩子溝通。
- 時間方面是否妥善的運用:注意孩子的作息時間,不因上網或打電玩遊戲而耽誤作息時間的安排,並建議每天為孩子保留一段「自我學習時間」。
- 5. 八年級的課程內容更多更艱深,孩子常對於沒興趣或較困難的科目表現出敷衍的 學習態度,請家長協助孩子確實做好課前預習、課後復習的工作,以免課業累積過 多,無法補救。
- 6. 班上學期間的學習情形,導師將會不定時給予書面通知和提醒,還請家長能夠確實 詳閱。
- 7. 若有任何問題,歡迎隨時與導師連繫。到校面談請事先約定見面時間,以免耽誤您 實貴的時間。

三、八下學期重要活動日期:

課後輔導、補救教學	3/4
一對一課後陪讀	3/11
第1次段考	$3/26 \; (=) \; , 3/27 \; (=)$
校外教學	4/19 (五)
第2次段考	5/16(四),5/17(五)
課後輔導結束	6/6 (四)
第3次段考	6/26(三),6/27(四)
休業式	6/28 (五)

四、聯絡方式:

- 1. 學校電話 27322935 轉 272(導師辦公室)
- 2. 手機: 0987-661291